

##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下午14:00在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周光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二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锁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 2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内持有的 421,75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二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根据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所编制的《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客观、合理。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经审阅《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6、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同意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58,868,1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198,585,19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和沟通的工作。为保持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的为公司及股东服务，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8、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相对比较完备，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未发现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指引的情形发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9、审议通过《关于提取 2020 年度激励基金的议案》**

公司已具备提取激励基金的条件，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提取 2020 年度激励基金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提取 2020 年度激励基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提取 2020 年度激励基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经审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

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1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12、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次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

因吴建明、钟亮及王孔祥离职，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9,28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280 股，回购价格为 21.07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综上，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第五次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3、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受外部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合理规划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节奏，避免过快扩张产能，有效保护了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本次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4、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